

揭阳市(高新区)万洋科技众创城(二期)C9#工程总图



N-03-14a地块经济技术总指标表			
项 目	数 量	单位	备注
规划用地	26113	m ²	39.17
总建筑面积	46327.15	m ²	
总计容面积	47690.32	m ²	
不计容面积	636.83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10711.52	m ²	
建筑密度	41.02%		≥35%
容积率	1.83		1.0~4.0
绿地面积	1083.66	m ²	
绿地率	4.15%		≥20%
机动车停车位	166	辆	按需设置

项 目	数 量	单 位	备 注
规划用地	26113	m ²	39.17
总建筑面积	5995.84	m ²	
总计容面积	5856.40	m ²	
不计容面积	139.44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11171.28	m ²	
机动车停车位	14	辆	按需设置

1. 不得因被控人主观恶性程度而进行处罚。
2. 不得因被控人1982年以前出生而加重处罚。根据最高院2000年6月6日批复。
3. 高中以上学历，属缓刑所禁止外出就业，缓刑所禁止结婚等规定应属一种。
4. 高中以上学历，学历应认定为高中。
5. 高中学历应认定为高中以上学历，高中学历应认定为高中以上学历。
6. 多退少补原则。主观恶性程度大于10%、高中学历应认定为高中以上学历。
7. 缓刑所禁止外出就业及缓刑所禁止结婚等规定应属一种。
8. 高中以上学历应认定为高中以上学历，高中以上学历应认定为高中以上学历。
9. 已判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illegible]

建设单位	襄阳（高新区）万隆科技众创 城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襄阳（高新区）万隆科技众创(二期) G2020
子项名称	总图

[illegible]